

证券代码：920179

证券简称：凯德石英

公告编号：2026-012

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制定的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认真执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高效推动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障公司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现将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经营状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统筹推进生产经营、研发创新、市场拓展等各项工作，整体经营保持平稳运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 亿元，较上年同期降低 8.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4.74 万元，同比减少 26.62%；基本每股收益 0.32 元，总资产 10.63 亿元，较上年增长 5.1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52 亿元，较上年增长 2.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02 元。

二、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回顾

2025 年，董事会以公司规范运作和可持续发展为核心，扎实推进法人治理完善、会议决策、董事履职、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各项工作，确保公司重大决策科学合规、经营管理高效有序。

（一）公司治理情况

2025 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公

公司治理的有关要求规范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制定、修订《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多项公司治理制度。

2025年，公司根据制定的各项治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严格执行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决策程序，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各项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均按照程序和规则执行。为优化治理结构、提高决策效率，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依法完成取消监事会相关工作，并同步修订《公司章程》等配套制度，相关操作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监管要求。

（二）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10次，审议通过定期报告、财务预决算、日常性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对外担保、董事任命、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制度修订、为子公司提供借款、股权激励、回购注销等各类议案，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均合法合规。公司董事会决策权力正常行使，全体董事在董事会的决策过程中，充分履行了应尽的职责，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有效地保证了公司的良性运作。

（三）股东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集召开股东会5次，审议通过定期报告、财务预决算、权益分派、募集资金使用、董事任命、制度修订、股权激励、回购注销等各类议案。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执行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贯彻先审议后实施的决策原则，秉承勤勉尽职的态度，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谨慎执行公司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四）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分别为独立董事张娜、独立董事崔保国、独立董事刘志弘，其中召集人由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张娜担任。审计委员会的全部成员均具有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5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定期报告、审计报告、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拟续聘

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议案。

除审计委员会外，公司暂未设立其他专门委员会。

（五）董事履职情况

1、非独立董事

关注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重大事项进展，按时亲自出席董事会、股东会会议，积极参与公司重大决策，为公司发展战略、产品研发、市场拓展等建言献策，同时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充分保障，推动公司经营管理各项工作稳步开展。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于洋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申请辞去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张娟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2025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任命张娟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2025 年 2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任命张娟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报告期内董事变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

2、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独立董事通过现场调研、与管理层沟通、查阅资料等方式，主动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内部控制、财务状况等，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6 次，具体详见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信息披露相关的制度，并设立专门职能机构并配备专职人员，有效实施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要求，坚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切实保障股东及投资者知情权。2025年度，公司共披露各类公告141份，涵盖定期报告、重大事项、会议决议、经营信息等。

公司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建立信息披露内部审核流程，明确各部门信息披露责任，加强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与培训，并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不断健全内部约束机制，信息披露的规范性与专业性持续提升。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情况

2025年，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建立规范高效、多元畅通的投资者沟通机制，全面、客观传递公司经营成果、发展战略及内在价值，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线上沟通方面，公司畅通投资者咨询热线与董秘邮箱，严格按照合规要求为投资者答疑解惑；线下交流方面，公司积极接待机构投资者、券商研究员等来访调研，通过厂区参观、业务交流等形式，向投资者详细介绍公司生产经营、研发进展及产能布局等情况，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直观了解。舆情管理方面，公司建立常态化舆情监测与应对机制，及时关注资本市场动态并积极回应相关疑问，引导理性市场预期，维护公司良好资本市场形象。

三、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2025年9月16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25年度，公司持续完善《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并对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绩效考核。经考核，2025年度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勤勉尽责，较好完成了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报酬情况，已在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四、2026年度工作计划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确保经营管理工作稳步有序开展，为实现年度各项经营目标提供有力的决策支持和保障，争取以优异成绩回报股东。重点工作计划如下：

1、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 2026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计划，公司董事会将充分结合市场环境及公司发展要求，引导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公司的战略目标，并对公司经营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推动公司战略规划实施落地，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的利益。

2、严格按照北交所上市公司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健全公司制度，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加强内控体系建设，不断优化企业运营管理体系和风险防范机制，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构建完善的治理体系，着力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3、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对外披露公司相关信息，增强公司管理水平和透明度。

4、加强学习培训，提升各董事的履职能力，更加科学高效地决策公司重大事项，切实有效地履行董事会职责，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

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